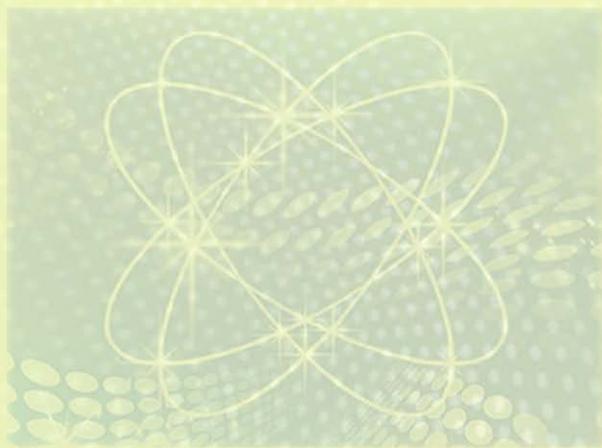


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

（第二版）



前 言

“学术”二字，对于从事学术研究的学者和接受高等教育的大学生来说是再熟悉不过的了，然而，细细品味二字的含义，又能品出多少责任与义务呢？

《辞海》对“学术”的解释是“专门的、有系统的学问”，是人们对专门问题在原有知识基础上以追求客观性为目标而进行的创新性活动的成果。1901年，严复在其译著《原富》的按语中对“学术”做了如下的解释：“学者考自然之理，立必然之例。术者据既知之理，求可成之功。学主知，术主行。”1911年，梁启超在一篇题为《学与术》的文章中说：“学也者，观察事物而发明其真理；术也者，取所发明之真理致诸用者也。”二位先生对学术的理解可分解为：学——对“理”的追求，术——对“理”的运用。

严、梁二位先生的上述解释，不仅说明了学术内容上的二元结构，而且说明了学术研究的重要意义和途径。学



术研究是根据现有知识、经验对未知的科学问题进行假设、分析和探索的过程，是推动科学技术不断发展的创造性劳动，是人类科学知识创新、积累的重要途径。所以“累积效应”是学术的重要属性，“原创性”是学术研究的基本准则。

学术作为“专门的、有系统的学问”，正是一代代学者在前人的基础上以“追求真理，造福人类”为己任，不断刻苦钻研、百折不挠、顽强奋斗的结果。诸多关于“科技史”的著作都认为，科学技术是人类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撑文明大厦的主要基干，是人类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革命力量，特别是这种特殊的累积效应使得科学知识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也改造了人类本身，发展了人类自身的聪明才智。这是一代代献身于学术研究的科研工作者的无上荣光！

然而，近年来，在国内外学术界学术不端现象屡被曝光，一些学术研究者违背学术研究目的，或急功近利，粗制滥造；或媚于世俗，热衷炒作。更有甚者，为了换取一时之名利，或通过抄袭剽窃等手段把别人的劳动成果据为己有；或修改原始数据以自圆其说……这些学术不端行为虽属个别现象，但其危害是巨大的：首先，违背学术研究的原创性基本准则，影响甚至破坏学术的累积效应，造成社会资源和财富的巨大浪费；其次，学术的不端行为践踏了科学的公正性，严重降低了科学的公信力；第三，学术

前 言

不端行为严重破坏了良好的学术生态，侵犯科学发现的优先权，败坏学术风气，不利于学术新人健康成长。

学术不端行为屡禁不止，全社会都在关注学术界的学术道德建设。学术界的知识分子不仅是知识与真理的发现者、传播者，更应该是一个民族文明和良知的最坚定的守望者。清代学者郑珍的名言——“学术正，天下乱，犹得持正者以治之；至学术亦乱，而治具且失矣”更是对学术界的重要作用肯定有加。中国传统文化强调立德、立功、立言，“立德”位于前列，欲修学，先立身。四川大学的源头之一——四川尊经书院创办时，创办人张之洞确立了“首励以廉耻，次勉以读有用之书”的原则。四川大学的另一源头——锦江书院曾任院长于德培曾经撰写了一副楹联：“有补于天地曰功，有益于世教曰名，有精神之谓富，有廉耻之谓贵；不涉鄙陋斯为文，不入暧昧斯为章，溯乎始之谓道，信乎己之谓德。”这副楹联应该说从传统道德的角度为学术界树立了鲜明的价值追求，其中蕴含着学术道德的深刻内涵。

高等教育肩负着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大批拔尖创新人才的重任，今天的大学生就是明天国家科技创新的生力军，强化大学生学术道德教育对造就一支献身于我国未来科技事业、道德高尚、业务精湛的人才队伍具有重要意义。学术道德教育的目标是要教育学生从“道义”上应该怎样做研究，专业教育的目标是要教育学生从“技术”



上应该怎样做研究，因此学术道德教育和专业培养是大学生教育的两大支点。

21世纪的大学生要重视自身学术道德的修炼和学术规范的学习，不论在现在的学习还是在未来的科学研究中，都要自觉从我国优秀传统文化中吸取营养，自觉坚持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自觉树立尊重科学规律、崇尚严谨求实的治学态度，自觉培养勇于探索、锐意进取的创新意识，恪守职业道德，维护科学诚信，像珍惜生命一样珍惜自己的学术声誉，确保科研过程和学术成果的“廉”与“洁”。

目 录

前 言	i
第一章 学术道德及其基本内涵	001
一、学术道德的概念	001
二、学术道德的基本内容	002
第二章 学术规范的基本要求	012
一、考试和作业环节的规范	012
二、学术论著（学术论文、学位论文）的写作规范	012
三、科研项目的申请与实施规范	029
四、其他学术环节的规范原则	031
第三章 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034
一、重复提交	035
二、作业作假	035
三、考试违纪	036
四、考试作弊	036
五、抄袭	036



六、剽窃·····	037
七、篡改·····	040
八、伪造·····	040
九、一稿多投和重复发表·····	041
十、引用不规范·····	044
十一、其他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044
第四章 案 例 ·····	045
一、科学精神的案例·····	045
二、学术不端行为案例·····	050
参考文献 ·····	067
附录一 教育部关于严肃处理高等学校学术 不端行为的通知 ·····	069
附录二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 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意见 ·····	073
附录三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 ·····	077
附录四 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 ·····	091
附录五 中国高等学校自然科学学报编排规范 (修订版)(节选) ·····	095
附录六 中国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学报编排规范 (修订版)(节选) ·····	114
第一版后记 ·····	129
第二版后记 ·····	131

第一章 学术道德及其基本内涵

一、学术道德的概念

道德是在一定社会条件下形成的人们共同生活及其行为的准则，它存在于社会成员的思想意识中，主要依靠舆论的力量以善恶、好坏、对错等观念对社会成员的行为进行评判，从而对社会成员的行为产生褒扬或约束的作用。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道德往往代表着社会的正面价值取向。

正如恩格斯指出的，每一个行业都各有各的道德^[1]。行业的道德是从业者为了维护行业健康发展而形成的行为准则，或者称为从业者的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是在从事学术研究的主体（或称为学术共同体）中形成的，在从事学术研究活动过程中，处理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关系时所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是约束学术研究主体的基本价值规范。因此，学术道德作为社会道德的组成部分，既



是由学术研究主体组成的学术共同体为了保证学术研究事业健康发展而形成的自我约束规范，体现了学者这个群体特殊的生命境界，又代表了全社会对学术研究者的价值期望。所以，简单说来，学术道德具有“裁定功能”、“导善功能”和“整合功能”^[2]。

二、学术道德的基本内容

近年来，随着学术道德问题逐渐被重视，该领域的论著虽然数量颇丰，却很难从中找到学术道德所包含的具体内容。我们只有循着从学术研究的基本客体——探索科学知识（包含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和人文知识^①所要求的“精神气质”出发探讨学术道德的基本内容。所谓这种精神气质，是指用以约束学者的有感情色彩的一套规则、规定、惯例、信念、价值观的基本假定的综合体^[3]，它们在内容上与通常所论的“科学精神”“人文精神”乃至更广泛的“学术伦理”相契合。实际上，如果一个学者始终坚持“科学精神”“人文精神”“学术伦理”，那么现在社会上出现的学术不端、学术腐败问题就可以根除，因此学术道德作为一种道德要求和职业操守，把坚持“科学精神”“人文精神”“学术伦理”作为其基本内容是可行的。

（一）科学精神

① 主要参见汪信砚：《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学术规范与学风建设》，载《江汉论坛》2009年第12期，第113—119页。

概括说来，科学是反映客观世界（包含自然界、社会和思维领域）事物及其运动发展规律的知识体系，以及组织科学活动的社会建制^[4]。科学精神是在科学发展中所形成的思维方式、价值取向、行为规范，是科学工作者应有的意志、信念、气质、品质、责任感、使命感的总和，是人类理性精神的集中体现，是科学赖以生存发展的精神动力和精神源泉。

不同的论著对科学精神内涵的概括有所不同。例如，黄瑞雄通过引用 1995 年出版的《自然辩证法百科全书》，认为科学精神的内涵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实证精神（亦称为求实精神）、怀疑与批判精神、开放精神、民主精神。“显然地，科学精神是从科学及其评判标准引申出来。从其最基本的内涵是实证、批判、开放、民主等精神来看，又可以将其最基本的要求概括为‘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一句话就是实事求是的精神。”同时，他认为科学精神及其基本内涵从根本上要求科研工作者必须具有以下三种意识和态度：怀疑的意识、批判的理性、谦恭的态度^[4]。

李思孟认为，科学的本质是求知，求知是科学精神的根本。有人将科学精神归纳为实证精神、怀疑精神，这些都是保证求知精神的引申^[5]。

陈荣富等认为，科学是一种探索客观规律的理性活动，是追求真理的艰难历程，因此科学精神首先是不畏艰险的求知探索精神。同时，科学作为一种理性活动，其目



的是求真，所以“求真务实”是科学精神最本质的特征。他们在论证马克思、恩格斯科学精神的时候，包含严谨的科学态度和不畏艰辛的探索精神，对待自己研究成果的虚怀若谷和严格的自我批评精神、批判精神和创新精神，对不同学派和不同学术观点的宽容精神和公平精神，等等^[6]。

总之，尽管不同学者的具体表述不尽相同，但对科学精神求知、求真的根本把握，与在此基础上引申出理性精神、创新精神、怀疑与批判精神、虚心态度、分析精神、协作精神、民主精神、包容开放精神等都是在科学研究中应该坚持的学术道德的具体内容。

（二）人文精神

概括地讲，人文精神就是主体精神，是对人性、人的主体地位和价值尊严的关注与高扬精神，是关于人的生命、人的生活、人的幸福、人的生存意义的终极关怀和价值取向。换言之，“人文精神是人之为人的—种理性意识、情感体验、生命追求、理论阐释、评价体系、价值观念和实践规范，是人类以文明之道大化于天下的生命大智慧”^[7]。

科学精神的本质是“求真”，人文精神的本质是“求善”，它们是人类在实践中创造、积累起来的最为宝贵的两种精神，从本质上讲，二者是共生互补的关系。实际上，科学本身并没有善与恶的区分，而利用科学理论开发

出来的技术就存在价值判断的问题。科学技术研究什么，不研究什么，其成果用于什么，不用于什么，由于使用的人不同而出现了善恶之分，这通过科学精神是无法驾驭的，只能把希望寄托在为人文精神所武装的科研工作者身上。

有人形象地把科学精神比喻为机车的发动机，则人文精神就是机车的制衡器。没有发动机，机车就失去了前进的动力，如果只有发动机而没有制衡器，其动力系统的作用也不能正常发挥，甚至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历史与现实都为此提供了鲜活的事例，原本在历史上紧密融合的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由于西方启蒙运动的兴起、宗教神学统治的崩溃、自然科学的兴起及西方工业社会的空前发展而逐渐分离。人们充分享受着科学技术带来的丰富物质财富，对科学知识推崇备至。从 19 世纪末期到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出现的把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严重对立的思潮，使“自然科学逐渐占据了人类思维的中心，而人文科学的阵地则逐步陷落”^[8]。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发展的不协调性和人文精神的衰落使人类生存的危机也悄然而至，环境问题、资源枯竭问题、极端天气现象的增多，以及贫富悬殊、人性扭曲、道德滑坡等日渐严重，促使人们呼吁人文精神的重建。

科学技术往往与物质利益相联系，特别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制约市场经济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目标对人性



的扭曲，人文精神作为人类共同生活秩序赖以存在、延续的理性基础，是人们得以追求正当物质利益的精神保障，更加凸显了其现实作用^①。

（1）确立“人类自觉提出的、规范自己共同生活秩序的基本法则”为核心的意识形态。任何制度社会都离不开人们的自觉组织与自觉规范。人类最伟大的发明创造，是创造出了规范他们共同生活的秩序以及由此而构成的他们赖以生存的社会组织。这一创造的核心就是提出贯穿于习俗、传统、道德、法律、制度等之中的价值法则——人们根据自己认为最重要、最符合自己根本利益的那种人与人的关系所确定的社会秩序的基本法则。

（2）确立社会大众在实际生活中所信仰、所奉行的价值信念以及以此为核心的人生准则。为了约束个人固有的自然本能，为了规范人们相互冲突的物质利益，某种人文秩序的确立必须有强制力量的支持，这种力量来源于人民大众在人文精神的教化下形成的价值理想和价值信念。外在秩序契合于人们的内心规范，也就获得了最坚实的基础。大众的共同理想和信念，是生活秩序和社会制度存在、维系、延续的基础。反之，人们共同理想、信念丧失了，再强大的国家、再富有的社会，也难免会解体、灭亡。价值信念方面的混乱与茫然是社会危机最深刻的根

^① 主要参见吕嘉：《关于人文精神的哲学思考》，载《人文杂志》2000年第5期，第15—19页。

源。

(3) 将自然的人塑造为文明的、社会的人。人文精神主导的价值判断引导着人们摆脱人作为生物意义上本能需要的局限，而遵循以价值信念为核心的人生准则。所以，人文精神的目标是“使人成为真正的人”，同时也显示了人文精神的教化倾向。

总之，人文精神与物质利益本身并不矛盾，人文精神对人的生活、生命、幸福的关注，本身也包含了人对物质的需求与满足，只是要将人类的自然本能要求转变为具有特定文化、社会意义或内涵的人的需要。

(三) 科学伦理

伦理学是关于人类道德问题的学问。“道德与科学的关系问题是伦理学的大问题。新康德主义者文德尔班认为，伦理学的价值世界、价值命题和科学的事实世界、事实命题的关系是：前者高于后者，后者从属于前者。……这种‘高’是从逻辑在先的意义上说的。”^[9]科学伦理肩负着规范并引导科学的发展以归正社会的进步方向，保障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任。

从内容上讲，人文精神与科学伦理有重合的部分，但人文精神是人的主体精神，以人的尊严为关注点，科学伦理的视野更广泛。本书同意张九庆在《自牛顿以来的科学家》一书中的观点，把科学伦理道德分为两个部分：职业伦理道德和社会伦理道德。前者的讨论实际上是从科学作



为一个职业的角度狭义地论述科技的伦理道德，而社会伦理道德关注的是科研工作者在科技活动中应如何和怎样承担社会责任问题^[10]。

即便作为职业伦理道德的狭义科学伦理涉及的范围也很广，如作为样本的被调查者的知情权问题，甚至在医学、生物学实验中的动物权利等。这里主要关注的是科学伦理中的社会伦理道德，即科学研究行为的社会责任问题。

科学研究本应是自由的，在这种情况下，从理论上讲科研工作者只要坚守科学伦理，科学研究的行为及结果还是可以掌控的。但事实是，现实中科学研究总会受到多种诱惑、势力的干扰，当遇到科学与伦理发生冲突时，科研工作者做出的价值判断就体现了其社会责任感。

在这里直接引用张九庆在《自牛顿以来的科学家》一书中提出的科学伦理“五统一”的理想原则^①：

(1) 利益主义与人道主义的统一。利益主义原则要求科学研究首先是为人类谋福利，把人类的利益作为评价和选择科技活动的准则。而这里的利益不是一个地区、一个国家的利益，而是全人类社会的整体利益。人道主义原则要求任何科学研究要尊重、维护人的健康和生命，至少不危及和损害人类的生存、健康和安。当利益主义与人道

① 以下五点原文引自张九庆：《自牛顿以来的科学家》第6章，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

主义发生冲突时，科学家的选择是坚持不伤害原则：对明显危及人道的科学问题不参与，对隐含的伦理问题提出警示。

(2) 人本主义与自然主义的统一。人本主义要求科学研究首先以人为中心进行，人类是自然界的主人，人类生存的目的主要是征服自然、改造自然。自然主义原则要求科学研究把自然界的生物和人类等同对待，把人类的“善”、“尊重”和“公正”等基本伦理原则扩大到生物界，主张重新确定人在自然界的位置。当人本主义和自然主义发生冲突时，科学家必须坚持适度和谐原则：在保证人类生存的前提下，科学家必须提出相应的技术措施，尽量减少对自然界的生物的破坏，对遭受威胁的生物进行及时的保护。

(3) 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的统一。科学是没有国界的，但科学家是有国籍的。祖国的利益高于一切，是一国科学家的基本素质。爱国主义原则要求科学研究把国家利益放在首位，国际主义原则要求科学符合大多数国家的利益。当国家利益与全人类利益一致时，科学家能够坦然从事科学研究。当二者发生冲突时，科学家必须做出选择：任何国家和地区的发展不能以损害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利益为代价，尤其是发达国家不能以损害发展中国家的利益为代价，强国不能以牺牲弱国的利益为代价。

(4) 个人主义和社群主义的统一。科学伦理要正确反



映和体现个体与集体之间的辩证关系，一方面要承认个体的意义与价值，充分尊重个体的利益和权利，特别是个体生命的权利；另一方面，也必须肯定集体的意义与价值，坚决维护集体的利益和权利。要因时因地地估量各种具体情况，调节它们之间的关系，尽量使二者能够兼顾。科学伦理强调和坚持的是为最大多数人服务的原则，既包括在个体利益与整体利益一致时的多数人，也包括当两者之间发生矛盾冲突时少数服从多数的那些多数人。

（5）现实主义和未来主义的统一。现实主义者认为科学研究应该从人类目前的现状出发，首先是解决现实问题，未来主义要求科学研究要照顾到未来。现实主义者把人类目前的利益放在第一位，认为未来是不可预测的。未来主义则强调这一代人应当关注下一代人的可持续发展，不能以牺牲子孙后代的利益为代价。当现实主义和未来主义发生冲突时，科学家应该坚持及时后果补救原则：以现实的人类生存为第一要义，同时对破坏未来的种种后果预先提出警示，并及时提供采取补救措施的技术路线。

以上五点是理想原则，坚持起来很难，但有良知的科研工作者应该努力地去践行“五统一”。

总之，学术道德教育的目的主要有两个：第一，力求使科研工作者树立明确的学术是非观念，培养其强烈的道德自觉性和学术自律意识；第二，让学生充分了解相关学术规范，使他们成为具有学术道德行为能力的学术新生力